

邓丽君演唱歌曲选

月亮代表我的心



邓丽君演唱歌曲选

月亮代表我的心

石 山 选编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邓丽君演唱歌曲选
月亮代表我的心
石 山 选编

☆

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

（南宁市河堤路14号）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787×1092 1/32 5.25印张 插页2 128千字

1986年1月第1版 1986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90,000册

书号：8113·1076 定价：0.85元

出版说明

海峡两岸，炎黄子孙，每个中国人都有一种自强于世界之林的信念和决心。歌唱明星，为数不少，但象邓丽君那样影响遍及海内外华人世界的，却屈指可数。

邓丽君的歌唱近年来在国内外引起了众多歌迷们的广泛注目。她演唱过大量流行曲、时代曲；足迹遍及香港、台湾、新加坡、东南亚国家以及日本、美国。她演唱的歌曲清新、优美、流畅；感情真挚、深邃、动人，赢得歌坛上经久不衰的地位。但她的成名之路并非平坦，这其中的坎坷和艰辛是很多歌迷们未必知晓的。胡思升的《邓丽君的成名累》一文，在这方面给读者作了一个较为全面的介绍，值得一读。由于社会条件、工作对象和个人经历不同，在邓丽君演唱的歌曲中，相当一部分内容是属于爱情范畴的，流露出的某些卿卿我我缠绵之情，我们应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眼光去看待。

邓丽君是中国人，中华大地是她的祖国，中华民族是她的母亲。胸怀大志的邓丽君曾说过：“若能在国外获得更好的成绩，等于为国争光，所显示的意义更为深长。”邓丽君正在为歌唱事业再攀新高峰。

为了给广大音乐爱好者提供有关资料，特精选了部分邓丽君演唱的歌曲汇编成册，以飨读者。

邓丽君的成名累

台上歌声 千百听众皆迷
幕后萍踪 万千辛苦谁知

胡 思 升

有知名度的歌唱明星，在海峡两岸，为数不少。但是，象邓丽君那样影响遍及海内外华人世界的，屈指可数。不仅香港、台湾，不仅新加坡、东南亚国家以及日本、美国，就是在中国大陆，赞成邓丽君或不大赞成邓丽君的，都不计其数。这在中国的声乐史上，是少有的。

一个女孩子，灌制了无数的“金唱片”和录音磁带，成了名，无论走到哪里，就被歌迷们包围，被记者们缠住，成为报章刊物的热门新闻，是一种什么样的滋味呢？

不少女孩子羡慕女明星、女歌星，憧憬着成名的欢乐。但是，她们未必知道，作为一个知名度极高的女星，也有着成名之累的苦辛。

一 叶 飘 萍

1984年5月，邓丽君匆匆回到台北，只呆了两天，探探父母，就离台湾而去。她1953年出生于台湾，自从1973年离台到日本进修演唱以及后来到美国加州大学一面求学、一面继续演唱以来，总是仆仆风尘，香港、台北、新加坡、东京、

美国、英国，象一叶飘萍，生活过得一点也不安定。

不是喜欢这种忽东忽西的旅行生涯，而是为了履行演唱*合同，邓丽君不得不到处为家。她最近自我解嘲说：“好在是单身，否则有了家，嫁了老公，怕也由不得我自由来去。”

1980年，同邓丽君有合约的宝丽金公司，曾经拟定了一个雄心勃勃的计划，准备把邓丽君打入美国市场，从而使她成为国际性歌星。宝丽金公司的这一打算，早在1978年邓丽君在日本留学时，就有了草案。一年后，邓丽君到美国洛杉矶上学，公司拟定了“三部曲”：一、在全美国作巡回宣传，包括在纽约的音乐中心举行三次个人演唱会；二、依靠全美电视广播及世界性通讯社发表消息；三、利用大制作的电影作世界性推广。

到底宝丽金的这一“宏图”实现了多少，局外人不得而知。但是，邓丽君如飘萍似的生涯，却是直到今天，仍然没有了结，“女郎，你为什么独自徘徊在海滩，女郎，难道不怕大海就要起风浪……。”

是啊！名歌星在海外，竞争激烈，没有新的发展就可能在一夜之间被淘汰。邓丽君不甘被无情的商业风浪卷走，立志不断进取。1984年上半年，她在英国进修声乐两个月。没有住所，就租下酒店的客房，每天早起练声。她总结在英国伦敦两个月的收获说：“以前知道唱得好要运声，但自己运得不好，学过之后掌握了一些技巧，唱起来更加得心应手了。”

但是，她仍是一叶飘萍，奔波劳碌，行踪不定……。

1984年10月，邓丽君随日本外景队到香港拍电视节目，因天气突然转凉而“病到五颜六色”，还得挣扎着起来应付门面。

邓丽君并不讳言她到处飘泊而逼迫出世故的一面，她

说：“十几年歌唱生涯的磨炼，待人处事，我的确要比以前世故，懂得保护自己一点。”

骤雨打飘萍，不保护自己怎么行呢？

三十岁生日

邓丽君的三十岁生日舞会是在香港“好莱坞东迪士科”举行的。一百多位香港影视圈的知名人士应邀出席。这一天，是1983年1月28日晚上。

这个生日会，是邓丽君自己出钱筹备的。用她的话说：“从小到大，这是第一次这样为自己做生日，为什么呢？因为三十是一个齐头数，标志着人生步向另一个阶段，是一个很有意义的数目。”

有记者问她，在她三十年的幕后生活中，对她帮助最大的是谁？邓丽君毫不犹豫地回答说：“自从出道成名以后，十几年来，母亲一直跟着我。我到哪里，母亲就跟到哪里，照顾我，安慰我，帮助我。母亲是我精神上的支柱。”说到这里，邓丽君眼眶湿润了。

邓丽君在海外歌坛整整十五个年头，所走过的路当然是不平坦的。成了名，平时不能任意流露她内心世界的起伏。但是，象她这样一个自称是“我是个感情丰富、很独立的人”，要完全关闭自己感情之潮的闸门，也是不可能的。

1982年旧历年，邓丽君在台北的演唱会上唱完六十分钟，喝采声久久平息不下来。邓丽君在观众的如潮掌声中回到舞台，宣布她再唱一曲。

乐队奏起前奏，邓丽君对着观众娓娓诉说：“我十四岁出道，一转眼十几年过去了！这中间所经历的酸甜苦辣，真是一言难尽……。”乐队的伴奏在继续，歌唱人的声音却哽

咽了。台上的邓丽君，满脸泪痕。

是激动之泪，还是感慨之泪？是伤心之泪，还是难言之泪？

谁能猜得清呢？他的弟弟在一家报纸的副刊上写了一篇文章为《我的老姐》的文章，其中讲到一次回到家中，看见姐姐邓丽君独自一人向着窗外的异国街道，泪流满面……。这是邓丽君和她弟弟一起在美国居住时的事。

每一滴无声的泪，是不是都浸透着她三十年华的坎坷不平，是不是都饱含着她十五年歌唱生涯的酸辛？用她自己的自白，“我在很小的时候便开始唱歌，差不多是在十四岁左右。那时候年纪小，想着很好玩，又不觉得辛苦。在十几年之后，——很快，不知不觉已十几年了，当然其中会有不开心之事。”

“不开心之事”何所指，她没有明说，当然也不好明说。

有一点似乎是可以说的，那就是邓丽君对她父母的挂念。她最近说：“出道多年，都是双亲的背后支持，近年父亲生病，引致半身不遂，一直陪伴我东奔西走的妈妈，要留在台湾照顾父亲。我在外发展事业，双亲不在身边，一想起就在脑海中作出联想，情感脆弱到下泪。”

三十岁了，而立之年，这位名歌星却经常因感情不能自制而泪满襟，这不是没有缘由的。

无悔的生涯

邓丽君的成名之路，是怎样铺设起来的呢？

邓丽君本名邓丽筠，河北省人。1953年1月29日，她出生于台湾省云林县的一个小乡村。她自认为天生就是块唱歌

的材料，从记事开始便哼哼唱个不停。1964年，她参加台湾中华电台黄梅调歌曲比赛，以一曲《访英台》获得冠军。十一、二岁，邓丽君就有“天才女歌手”的美誉。

天才，并不是天上掉下来的现成材料。没有刻苦勤练，没有经验的积累和好学的精神，有天赋也成不了人才。1969年，她十五岁，第一次上电视节目，参加“群星会”演出，心情紧张，一出场就把歌词唱错了。

1971年，她主唱《晶晶》电视连续剧的主题曲引起轰动，这张唱片销售了五万张。1973年邓丽君到日本接受歌唱技巧训练，并且在那里灌录她在国外的第一张唱片，但是排行还只是全日本畅销歌曲的七十五名。

最初的这一段日子，邓丽君每天工作（包括训练）十二个小时以上。精神的耗损，体力的紧张，同行的嫉妒，包括被老板勒令卷铺盖走人，她都咬着牙挺过来了。

1974年，她在日本的第二张唱片中的《空港》一曲获得红白歌唱大赛冠军奖，唱片销售破七十万大关。

邓丽君在日本一呆就是五年。邓丽君回顾说：“我其实并不喜欢生活在异乡”，但是，日本完善的演唱环境和条件，以及好的乐队，使她能够在每一次大型演唱之后，针对自己的缺点和不足，不断改进，精益求精。

1977年，第一辑《邓丽君专辑》发行。1979年，她受到一次所谓“假护照”事件的打击，她只得悄悄地渡洋到美国去求学。在美国加州，邓丽君享受过一段少有的悠闲和宁静，重温了她向往的学生生涯。

十几年来，邓丽君的名声在海内外的歌唱界、特别是华人社会，可以说是家喻户晓。她的唱片、磁带畅销台港及东南亚，销售总量至少在七百万张以上。邓丽君在台湾出生并

在那里上小学、中学，因此能讲标准的国语，在日本一呆多年因而日语发音也有水准，又到美国求学，英文也很好。这对她演唱中外歌曲，显然是大有裨益的。

回首这一段艺术历程，邓丽君不止一次地说：“我从来没有后悔在这么小小年纪的时候，就踏入歌坛。如果时间倒回，要我再重新选择一遍，答案还是一样。”只是有一次，她补充了一句：“我常觉得有些遗憾，在别人正享受青春、上学读书的时候，我就出来唱歌了。如果，生命还可以重来一遍，我还是会选择唱歌，但会把时间延后一点，先享受一段求学的的生活。”

对自己的唱歌生涯无悔，而且愿意再重走一次，这就是邓丽君的性格。

“不愿靠岸”

邓丽君年过三十，俗话说：“花有重开日，人无再少年。”青春易逝，但这位红得发紫的名歌星却仍然待字闺中，嫁杳无期。有的文人形容说：邓丽君仍然在人生的大海中漂泊，不愿靠岸。

一过二十五，邓丽君的婚事，如同她的歌喉，一样地受人注目。

有人猜，是不是因为邓丽君成了名，反而成为寻找伴侣的绊脚石。另一方面，是不是知名度高的人要求高，使求婚者望而却步。

邓丽君曾经爽朗地笑答：“不是，不是。所谓成就只是身外物，根本不影响我选择对象。”在她二十八岁那年，她还开玩笑说：“最大障碍是我的年龄，我二十八了。我的思想结构，与一般后生仔相距好远，而同我年龄相仿又经历过

世面的，大都有了归宿。我没有机会啊。”这也许是戏语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邓丽君还大大方方地讲过她择偶的条件。她说：“不一定是漂亮小伙子，也不用太有钱，但要大我三几岁，有些事业基础就行了。”

但是，有一次，一位“进攻型”的香港记者的提问，却使邓丽君泣不成声，成为一条引人注目的新闻。这位女记者单刀直入地问她：

“现在你是红歌星，结婚是否比普通女子难一些呢？你要遇到怎样的男士才肯与他结婚呢？”

邓丽君开始还很坦然：“这点很难说。大家认识之后，多些了解，看看可不可以两人在一起，如果可以便行，不可以便不可以了。”

记者又问：“你当歌星那么久，有没有辛酸史？”

邓丽君：“不知不觉十几年了，会有不开心的事，但多数是开心的。”

记者：“在香港，很多女孩子羡慕嫁入豪门，你又觉得如何？”

邓丽君：“我觉得这是缘份。我从来也不怎么羡慕别人。假如她们的婚姻生活幸福，我一定祝福她们，但是我便不怎么羡慕，如果碰上一个男子好的话，他有没有钱没有关系，只要大家在一起，觉得开心，那么在一起……”

说到这里，邓丽君不知怎的，悲从中来，泣不成声，访问只好中断。

事业和婚姻，到底有没有矛盾，这仿佛是个世界性的哲学和实际问题。邓丽君似乎也在这个矛盾的门槛上徘徊。她有一次坦率地陈言：“现在事业不错，说真的，我并不急着想结婚。尤其我真的不知道，自己是不是能完全放下事业，

过一种由绚烂归于平淡的生活。但是有时候又想，我难道要等到事业不好，再急急找一个人嫁吗？”邓丽君有时候还说：她真的不知道，自己到底想要什么！

十多年来，邓丽君的柔声气音，有不少是用来唱男女之爱的。“一寸芳心，万千爱意，想你想你，相思难寄”；“一缕青丝垂肩膀，相思缕缕比发长，为谁立尽黄昏里，已然忘记晚风凉”……，这显然投合了无数青年男女的遐思恋心，虽然其中有一些情歌是在狭小天地里的卿卿我我，不一定有深邃的意境。诚然，邓丽君也唱过不少中国各个民族的民谣，象《阿里山的姑娘》、《沙里洪巴》、《凤阳花鼓》，等等，唱得也很有特色。

这一婚姻观同她对浮华之物的观念是相一致的。她有一次甚至说：“将来结婚后，要逍遥自在地生活，不再在名利圈中角逐。”看来，那个“名利圈”中，有不少不光彩的漂浮物！她还解释：她有今天的成就，完全是凭自己努力而自然而然发展起来的，从来没有刻意去为自己宣传或争名夺利。

邓丽君性格中朴实的这一面，别人未必注意。虽然她的音乐会票价甚高，她签订的演唱合约报酬优厚，她赚来的钱也为数不少，但是她有时也念及普通人。她一直希望在香港举办一个普及的演唱会，票价便宜一点，让多些人听她唱歌。她甚至兴奋地建议：“票价便宜点，一元（港币）最好了。”1983年是猪年，旧历新年伊始，她就宣布：“举办一次大众化一点的巡回演唱会，为喜欢听我唱歌的人服务，为知音者献唱，是我今年追求的第一个目标。”

有一次，一位记者在一次演唱会后劈头盖脑地问邓丽君：这次巡回演出究竟赚了多少钱？

邓丽君一听，皱着眉头，然后说：“不要整天讲钱嘛！”

邓丽君不是眼盯着钱才张口演唱的。她也有着她自己的艺术追求和自己的事业理想。

新形象遭到非议

竞争异常激烈的海外歌坛，名歌星要持续高的卖座率，一定要靠新招式。在高度商业化的社会，要赢得观众的喝采，并不轻而易举。邓丽君已经唱了十五年的歌，她为了保持不衰的名声，也绞尽了脑汁。

她看到演唱会取得成功的风险越来越大。

她看到有的“天皇巨星”没有新的招式而被人喝倒采。

她看到有的水平不错的歌星因演出失败而赔了一百多万港币。

邓丽君还能继续保持不灭的光彩吗？还能在歌坛上空引来新的轰动吗？

她苦思冥想，筹划在她演唱十五周年的纪念演唱会上（1984年初）来一个全新的突破。

多方准备，不惜工本，邓丽君想用新形象、新风格出奇制胜。

她在美国参加了布鲁斯·海斯领导的彩虹舞蹈团练习舞蹈。每天六个小时，从最基本动作到排舞，将近一年时间，邓丽君觉得自己的腰肢和筋骨柔软了不少，美国式舞蹈的程式也学到了不少。

她还拜名音乐家卡尔·舒尔达为师，作改变音域的训练，目的是运用丹田，不象从前那样白白耗费多余的气力。

她还请名服装设计师比尔·威达为自己安排装束。比尔·威达是以为好莱坞明星设计服装而著称的。邓丽君花了

五十万港币，做了五套歌衫。

她招募了四十个人的队伍，其中包括四位男舞蹈演员，两位女和音演员。这些配舞、和音的男女，在身高和头发色泽上，要能衬托出邓丽君的主角地位。令人注目的是，男舞蹈演员都是洋人。

1984年年初，在气温摄氏十度以下的寒冷的冬夜，邓丽君这一“突破性”的演唱会将在香港登场。消息一经传播，香港体育馆的八千个座位的几十场门票，几小时之内销售一空。宣布再加演几场，票子仍是排长龙抢购。

邓丽君的新形象、新突破，招徕了歌迷们。

人们注视着她，也回忆着她往昔的形象：头上挽髻，簪上了花，穿上了中国的旗袍，幽幽地哼着曲调，婉转而浑圆，诉说着《千言万语》和《小城故事》。香港和海外的华人世界喜爱邓丽君，正因为她是中国式的歌星，她有中国少女的清纯甜美，歌喉、风度之美。熟悉她的歌迷们都记得1981年邓丽君主持金钟奖的领奖仪式，虽然她是一位贯串节目始终的主角，却没有极尽打扮之能事，既无艳装，也无浓抹，却穿了件没有腰身的旗袍式礼服，朴素、谦逊……。

可是，这一次，在前后四万多观众面前出现的邓丽君，的确改变了形象。这位一向斯文娴静的歌星烫了个蓬松的发型，野性十足，那几套特意设计的歌衫，钉珠闪亮，有的下摆披絮，有的露背一直到腰际。邓丽君的台相，是一面唱，一面扭动着全盘洋化的舞步。

哗然的非议如刚打开的闸门。一家刊物的大标题是：《令人迷醉的中国风格没有了，邓丽君演唱会被批评》。一些评论认为邓丽君这次“改头换面”，使得她固有的柔美婉约的中国风格丧失殆尽，无异于在外国人的改造下变得不伦

不类，抛弃了为人喜爱的温文形象，是个“并不可取”的突破。香港《明报》作家以《何必突破》为题写道：“演唱者本是很迷的歌星，但不知怎的，听来很不如意。最令人奇异的，是这位小姐，忽然改变了形象，一切力求西化，乐队是日本人为主，音乐总监是美国人，伴唱的也是美国歌手，连舞蹈演员，也来自彼邦。可是这样一变，马上格格不入，换上了‘两头不到岸’的大杂耍。如果这是突破，我宁可她不突破了。”

有人写了一首打油诗：“不惜成本创新，请来洋人助阵，虽然有人赞美，歌迷泼她冷水。”邓丽君这一炮没有打响，是观众们不理解她，还是她不理解观众？或许是，为了保住名气的她，理解错了自己的特点和风格，在竞争凶猛的商业化社会里理解错了自己的地位？也许邓丽君小姐有自己独到的、旁人并不了解的见解？下结论还太早，我们拭目以待吧！

梦 中 大 陆

邓丽君是中国人，是中国的歌唱家。在她心目中，中国，她的祖国，是包括大陆和台湾在内的一个国家。

1980年在美国洛杉矶，邓丽君和她母亲、弟弟在该市磨树山游乐园巧遇从大陆去的中国田径运动员，其情其景，颇有趣味。当中国运动员主动上去问道：“你是邓丽君小姐吧？”

“是啊，你们是……”邓丽君问。

“我们是来这里训练的中国运动员，从大陆来。”

“啊，太巧啦。”邓丽君和运动员热情握手。

运动员们的好奇心并没有停顿，又问：“邓小姐怎么到

这里来了？”

邓丽君坦率地回答：“我在这里的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读书，学数学、生物和日语，已经一年了。”

说完，邓丽君又把身边的一位穿毛线衣的老太太介绍给大陆运动员，说是她的母亲。

运动员说：“老太太，您真朴素，跟大陆北方的老太太一样。”邓太太也回答说：“是吗？我本来就是中国人嘛！”在交谈中，邓丽君说起她的老家是河北省大名府。运动员们就问她：“您喜欢大陆吗？”“当然喜欢。”邓丽君说。

“为什么不回去看看？”

“如果大陆的团体正式邀请我去的话，那就去，但要经过台湾政府新闻局批准。”这是邓丽君的答复。

暂时没有成行，不等于永远不成行。“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”，这是常情，不难理解。但是，谁能说主客观的条件不会有变化呢？

1984年初在香港，邓丽君在湾仔伊馆举行演唱会，她在唱《阿里山的姑娘》这首中国民歌前，首先邀请观众中来自台湾的同胞上台同她一起合唱，但没有人响应。邓丽君接着就邀请观众中来自大陆的同胞上台，果然有两位男同胞奋勇登台。邓丽君和这两位男同胞一起合唱了《阿里山的姑娘》。这一颇具深意的合唱马上被在场的香港记者所发现。记者当场问邓丽君：为什么想到撮合大陆和台湾的同胞一起合唱？

邓丽君的答复是：“唱歌是没有界限的。”

邓丽君也关心大陆的歌唱界和歌坛新秀。她知道李谷一，也知道程琳。她托朋友录下称之谓“程琳小妹妹”的磁带，还叮嘱说：“可千万要转来让我听听啊。”

加拿大中文电视台于1985年春节正式开幕。这家电视台向大陆、台湾、香港的艺术家人红钱女、李连杰、邓丽君、汪明荃、谢贤、狄波拉发出邀请，希望他们以嘉宾身份共同出席。同是炎黄子孙，能在他乡聚首吗？难道真象邓丽君常唱的那样：“在哪里，在哪里见过你，你的笑容这样熟悉，我一时想不起，啊……在梦里。”

（原载中国青年出版社《追求》1985年第一期）